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 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收购意向协议概述

2025年6月13日, 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 与鲁安姝、周磊、谈渊智、朱莉、吴凌凡、许海英、金洁、无锡新亦和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就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通亦和精工科技(无锡)股份有限 公司 51%股权事项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13日披露的《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2)。

二、终止本次拟收购事项的情况说明

《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签署后,公司聘请中介机构进行尽职调查,并开展了 审计、评估等工作。根据初步审计及尽职调查情况,通亦和精工科技(无锡)股 份有限公司现有的技术水平和经营成果基本符合公司预期。交易各方就本次股权 收购相关事项进行了积极沟通, 然而, 交易各方未能在业绩承诺、交易价格等交 易核心条款上达成一致。为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后决定终止 本次收购, 并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签署了《关于终止〈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协 议》。

三、终止本次拟收购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双方未签署具备法律效力的正式股 权收购协议。终止《股权收购意向协议》是交易各方协商一致的结果,不存在违 约行为及违约责任追究之情形,不存在任何争议和纠纷。终止本次拟收购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及经营规划,公司将继续围绕既定战略,专注于核心业务,稳健推动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四、备查文件

(一) 关于终止《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协议

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